

新锐英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8 年 1 月 31 日上午 10:00

结束时间：2018 年 1 月 31 日上午 11:00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 月 23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

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董事会秘书

(七)会议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凯龙高科岭北楼 201 室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补选肖非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二) 审议《关于 2018 年公司贷款额度及授权办理有关贷款事宜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三) 审议《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01）。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
2.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3. 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持股

凭证办理登记；

4. 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传真登记方式，公司不受理电话或信函登记。

(二) 登记时间：

1. 传真登记时间：2018 年 1 月 30 日 9:00—17:00

2. 现场登记时间：2018 年 1 月 31 日 9:00—10:00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凯龙高科岭北楼 201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高晓阳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软件园凯龙高科岭北楼 201 室

电话：010-57318224

传真：010-57318234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十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新锐英诚（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16 日